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37)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楊碧筠)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有關滲水投訴調查聯合辦事處方面，

1. 過去3年，聯合辦事處進行調查的個案中，每年有關涉及凍倉的滲水投訴的個案分別有多少宗？
2. 過去3年，本港持牌凍房的數字是？
3. 現時政策下，是否只有涉及儲存食物的凍倉才須領取牌照？署方如何監察相關凍房的儲存是否符合規定及是否有進行防止樓層滲水的措施？

提問人：陳凱欣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

答覆：

- (1)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屋宇署組成的聯合辦事處(聯辦處)負責處理樓宇滲水個案，聯辦處沒有就處理涉及凍倉的滲水投訴個案備存分類數字。

- (2) 按年計所需資料表列如下：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持牌凍房數目	66	75	88

- (3) 根據《食物業規例》(第132X章)，以冷藏方式貯存食品的倉庫須向食環署申領凍房牌照。食環署在處理凍房牌照申請時，主要從食物安全及衛生、樓宇安全及消防安全方面作考慮，並會在簽發牌照後定期進行巡查，以確保凍房運作符合規定。食環署亦有訂立凍房牌照的標準

發牌條件，當中包括每個凍房的地面和牆壁的表面，必須均勻地鋪上堅固的非吸收性物料。

- 完 -